证券代码:603231　证券简称:索宝蛋白　公告编号:2024-033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首发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959,302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959,302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6月17日。

一、本次限售股上市类型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851号),同意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注册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786.48万股,并于2023年12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前总股本为14,359.4305万股,首次公开发行A股股票后总股本为19,145.9105万股,其中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4,455.3607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5.50%,无限售条件流通股4,690.5498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4.50%。

本次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解除限售股份合计95.9302万股,占公司总股份比例为0.50%。上述股份锁定期为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6个月,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索宝蛋白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

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将于2024年6月17日上市流通。

二、本次限售股形成后至今公司股本数量变化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属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限售股形成后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等导致股本数量发生变化的情形。

三、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有关承诺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主板上市公告书》,本次网下发行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持有公司网下配售限售股的股东在限售期内严格遵守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四、中介机构核查意见

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份持有人均已严格履行了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中做出的各项承诺。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数量及上市流通时间等相关事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对本次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五、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

(一)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总数为959,302股

(二)本次上市流通日期为2024年6月17日

(三)限售股上市流通明细清单

序号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数量(股)	持有限售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剩余限售股数量(股)
1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的持有者	959,302	0.50%	959,302	0
合计		959,302	0.50%	959,302	0

限售股上市流通情况表:

序号	限售股类型	本次上市流通数量(股)
1	首发限售股	959,302
合计	–	959,302

六、股本变动结构表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	变动数	变动后
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144,553,607	-959,302	143,594,305
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	46,905,498	959,302	47,864,800
股份合计	191,459,105	0	191,459,105

特此公告。

宁波索宝蛋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0271　证券简称:航天信息　公告编号:2024-019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北京市海淀区杏石口路甲18号航天信息园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3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894,676,648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8.285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马天晖主持,采取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并表决。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9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马振洲先生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1,434,064	99.6375	3,031,984	0.3388	210,600	0.0237

2、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1,975,584	99.6980	2,330,464	0.2604	370,600	0.0416

3、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独立董事履职情况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1,955,584	99.6958	2,350,464	0.2627	370,600	0.0415

4、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1,975,584	99.6980	2,490,464	0.2783	210,600	0.0237

5、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2,115,584	99.7137	2,350,464	0.2627	210,600	0.0236

6、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92,071,684	99.7088	2,604,964	0.2912	0	0.0000

7、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883,017,685	98.6968	11,658,963	1.3032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6	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150,623,512	98.2999	2,604,964	1.7001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7为需特别决议通过的议案,该议案已经由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

律师:吴涵、任建涛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或列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以及会议召集人的主体资格、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以及表决程序、表决方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证券法》《股东大会规则》《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金诚同达律师事务所《关于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航天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4-056
债券代码:111019　债券简称:宏柏转债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6月18日(星期二) 下午 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4年06月11日(星期二) 至06月17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hpxc@hungpai.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4年04月30日发布《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和《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3年年度、2024年第一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等相关情况,公司计划于2024年06月18日(星期二)下午15:00-16:00举行2023年度暨2024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3年年度、2024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方式

(一) 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06月18日(星期二)下午 15:00-16:00

(二)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总经理:纪金树

董事会秘书:张捷

财务总监:李喜勇

独立董事:李汉国

(如遇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 投资者可在2024年06月18日 下午 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4年06月11日(星期二) 至06月17日(星期一)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hpxc@hungpai.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董事会办公室

电话:0798-6806051

邮箱:hpxc@hungpai.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5366　证券简称:宏柏新材　公告编号:2024-057
债券代码:111019　债券简称:宏柏转债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权质押展期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余市宝隆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新余宝隆")持有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无限售流通股42,895,502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7.01%,本次质押展期后,新余宝隆累计质押公司股份24,570,000股,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的57.28%,占公司股份总数的4.01%。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4年6月7日接到股东新余宝隆的告知函,获悉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展期业务,具体事项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展期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展期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展期后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新余宝隆	否	24,570,000	否	否	2021年6月16日	2024年6月11日	2025年12月5日	九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乐平支行	57.28%	4.01%	注1
合计		24,570,000							57.28%	4.01%	

注1:为南昌龙厚实业有限公司银行借款展期提供质押担保。

注2:新余宝隆于2021年6月16日累计质押公司股份13,500,000股,在原押到期日前因公司2021年度和2022年度实施权益分派,分别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0.3股和0.4股,导致新余宝隆累计质押股份同步增加至24,570,000股。

2. 新余宝隆本次质押股份未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新余宝隆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展期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展期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股)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股)
新余宝隆	42,895,502	7.01%	24,570,000	24,570,000	57.28%	4.01%	0	0	0	0
合计	42,895,502	7.01%	24,570,000	24,570,000	57.28%	4.01%	0	0	0	0

公司将密切关注上述质押事项,如若出现其他重大变动情况,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西宏柏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3828　证券简称:ST柯利达　公告编号:2024-043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6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苏州市高新区运河路 99 号柯利达设计研发中心 401 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4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242,757,015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0.7338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会议由董事长顾益明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7人,公司董事顾龙棣、顾佳因公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公司监事均现场出席本次会议;

3、董事会秘书及全部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2023年年度董事会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2,005,015	99.6902	3,000	0.0012	749,000	0.3086

2、议案名称:《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2,005,015	99.6902	3,000	0.0012	749,000	0.3086

3、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2,005,015	99.6902	3,000	0.0012	749,000	0.3086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2,005,015	99.6902	3,000	0.0012	749,000	0.3086

5、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2,204,015	99.7722	3,000	0.0012	550,000	0.2266

6、议案名称:《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2,005,015	99.6902	3,000	0.0012	749,000	0.3086

7、议案名称:《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2,005,015	99.6902	3,000	0.0012	749,000	0.3086

8、议案名称:《公司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2,204,015	99.7722	3,000	0.0012	550,000	0.2266

9、议案名称:《公司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2,204,015	99.7722	3,000	0.0012	550,000	0.2266

10、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242,005,015	99.6902	3,000	0.0012	749,000	0.3086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1、关于增补独立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11.01	《选举靳庆彬先生为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41,648,858	99.5435	是

(三)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4	审议《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07,300	40.2843	3,000	0.2382	749,000	59.4775
5	审议《关于2023年度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706,300	56.0867	3,000	0.2382	550,000	43.6751
6	审议《关于2023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507,300	40.2843	3,000	0.2382	749,000	59.4775

(四)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0为特别决议议案,获得出席会议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股份的2/3以上通过有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苏益友天元律师事务所

律师:陶奕、张志丰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方式、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苏州柯利达装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200992　证券简称:中鲁B　公告编号:2024-24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于2024年6月5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于2024年6月7日以通讯方式召开,应出席董事5名,亲自出席董事5名,会议由董事长梁尚磊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审议表决,本次会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4-25)。

表决结果: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200992　证券简称:中鲁B　公告编号:2024-25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交所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24年6月24日(星期一)15: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4年6月24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的网络投票时间为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时间为9:15—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

(六)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4年6月17日

B股股东应在2024年6月12日(即B股股东能参会的最后交易日)或更早买入公司股票方可参会。

(七)出席对象

1.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于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八)会议地点: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31号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议案名称及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章程》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二)议案审议及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以上议案的内容详见2024年5月22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本公司公告。

(三)其他说明

1.为充分尊重并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将就本次股东大会议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本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2.提案1.00属于股东大会特别决议事项,应当由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2/3以上通过。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一)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代表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的出席的,还须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

2.个人股东登记:个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及有效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受委托出席的股东代理人还须持有出席人身份证和授权委托书。

(二)登记时间:2024年6月21日(9:00—11:30、13:30—16:00)。

(三)登记地点:青岛市崂山区仙霞岭路31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四)其他事项:异地股东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4年6月21日下午16: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

(五)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唐运涛 兰天阳　电 话:0532-55715968

传 真:0532-55719258　邮 箱:zl000992@163.com

(六)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会期半天,与会人员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详见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五、备查文件

1.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2.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临时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附件1: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2:授权委托书

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992",投票简称为"中鲁投票"。

2. 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3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应选人数为2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监事(应选人数为2位)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4年6月24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4年6月24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4年6月24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我本人(单位)出席山东省中鲁远洋渔业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按照如下投票指示代为行使表决权;如无投票指示,代理人可自行投票表决。本授权委托的有效期: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名称: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受托人(签字):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审议修订《公司章程》及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	√			
2.00	关于审议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注: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委托人签字(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32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6月7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江苏省南京市江宁区将军大道159号公司101报告厅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28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37,554,43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2.6266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潘龙泉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方式、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

3、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杨文亚先生出席会议;董事、总经理章鼎先生出席会议;副总经理李江先生、李江南先生列席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向下修正"泉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36,683,000	99.3707	865,531	0.6293	0	0.0000

(二)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向下修正"泉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11,932	1.3598	865,531	98.6402	0	0.0000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共1项议案,该议案为特别决议事项,已获得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表所持有效表决股份总数三分之二以上审议通过;该议案已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股权登记日持有"泉峰转债"的股东已回避表决该议案。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信、盛也晴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目录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股东大会决议;

2、经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主任签字并加盖公章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6月8日

证券代码:603982　证券简称:泉峰汽车　公告编号:2024-033
转债代码:113629　转债简称:泉峰转债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于2024年6月7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与会董事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会议的提前通知期限,会议通知于2024年6月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潘龙泉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确定向下修正"泉峰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9.19元/股,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为8.12元/股,根据《南京泉峰汽车精密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本次修正后"泉峰转债"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9.19元/股,综合考虑上述价格和公司实际情况,根据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将"泉峰转债"转股价格由22.24元/股向下修正为9.19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具体内容